

大会



1980年12月12日星期五

第三十五届会议

下午3时举行

正式记录

纽约

目 录

页次

议程项目31:

军备竞赛的经济和社会后果及其对世界和平与安全极为有害的影响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4

议程项目32:

裁减军事预算: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4

议程项目33:

关于签署和批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的大会第34/71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1

议程项目34:

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4

议程项目35:

大会第34/7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4

议程项目37:

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4

议程项目38: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4

议程项目 39: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 秘书长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4

议程项目 40:

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4

议程项目 41: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的执行情况: 印度洋特设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4

议程项目 42:

世界裁军会议: 世界裁军会议问题特设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4

议程项目 43:

联合国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会议: 会议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5

议程项目 44: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续完):

(a)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b)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c) 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

(d) 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 125 段;

(一)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二)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e) 第十届特别会议各项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f)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

(g) 不使用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h) 裁军周: 秘书长的报告;

(i) 核武器的一切方面: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j) 裁军研究和调查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

(k) 联合国裁军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5

议程项目 45:

缔结一项关于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以加强无核武器国家安全的国际公约: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页次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5
议程项目46:	
缔结一项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国际公约：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5
议程项目47:	
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5
议程项目48:	
全面彻底裁军：	
(a)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b) 核武器的研究：秘书长的报告；	
(c) 对区域裁军的一切方面的研究；	
(d) 审查裁军谈判委员会的组成：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e) 关于裁军与国际安全的关系的研究：秘书长的报告；	
(f) 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放射性武器：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g) 建立信任的措施：秘书长的报告；	
(h) 不将核武器部署在现无核武器国家的领土上：秘书长的报告；	
(i) 限制战略武器会谈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6
议程项目49:	
以色列的核军备：秘书长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6
议程项目50: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a) 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b) 不干涉别国内政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6
议程项目121:	
减少战争危险的紧急措施.....	6

主席：吕迪格尔·冯·韦希马尔先生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议程项目 31

军备竞赛的经济和社会后果及其对世界
和平与安全极为有害的影响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84)

议程项目 32

裁减军事预算：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85)

议程项目 33

关于签署和批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
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号附加议
定书的大会第34/71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86)

议程项目 34

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裁军谈判委
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87)

议程项目 35

大会第 34/7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裁军谈
判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88)

议程项目 37

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
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89)

议程项目 38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90)

议程项目 39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秘书长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91)

议程项目 40

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和此种武器新系统：裁军谈判委员会的
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92)

议程项目 41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的执行情况：印
度洋特设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93)

议程项目 42

世界裁军会议：世界裁军会议问题特设委
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94)

议程项目43

联合国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会议: 会议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95)

议程项目44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续完*):

- (a)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b)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c) 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
- (d) 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125段:
 - (一)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二)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e) 第十届特别会议各项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 (f)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
- (g) 不使用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h) 裁军周: 秘书长的报告;
- (i) 核武器的一切方面: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j) 裁军研究和调查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
- (k) 联合国裁军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续自第79次会议。

(第二部分)(A/35/665/Add.1)

议程项目45

缔结一项关于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以加强无核武器国家安全的国际公约: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96)

议程项目46

缔结一项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国际公约: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97)

议程项目47

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48

全面彻底裁军:

- (a)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b) 核武器的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 (c) 对区域裁军的一切方面的研究;
- (d) 审查裁军谈判委员会的组成: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e) 关于裁军与国际安全的关系的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 (f) 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放射性武器: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g) 建立信任的措施: 秘书长的报告;
- (h) 不将核武器部署在现无核武器国家的领土上: 秘书长的报告;
- (i) 限制战略武器会谈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699)

议程项目49

以色列的核军备: 秘书长的报告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700)

议程项目50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 (a) 宣言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 (b) 不干涉别国内政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35/701)

议程项目121

减少战争危险的紧急措施

1. 青斯米尔先生(苏里南): 第一委员会报告员: 我荣幸地向大会提出第一委员会有关其工作的报告, 涉及关于裁军问题的议程项目31至35, 37至46, 48和49以及关于执行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情况的项目50。大会在第79次会议上就关于宣布20世纪80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的项目36通过了第35/46号决议, 并且就关于建立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的项目44(c)通过了第35/47号决议。在这方面, 大会收到了载入文件A/35/L.47/Rev.1的一项决定草案, 该草案根据大会以前的决议, 对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的第二次讨论实质性问题的会议的议程作出了安排。

2. 关于题为“减少战争危险的紧急措施”的议程

项目121, 我要声明的是, 审议了该项目的第一委员会于10月13日收到了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提交的决议草案A/C.1/35/L.1。11月25日, 在第一委员会的第42次会议上, 苏联代表团声明, 它将不坚持就该案文付诸表决, 因为该决议草案的基本规定已经在第一委员会就其他项目通过的案文中反映出来, 它们是决议草案A/C.135/L.36/Rev.1和A/C.1/35/L.44。

3. 在介绍第一委员会的报告之前, 我还想汇报一下项目47, 这是大会分配给第一委员会的项目。这个项目是关于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问题, 是裁军谈判委员会报告的题目。然而, 第一委员会未就该项目提交或者审议任何决议草案。

4. 象在前几届会议一样, 第一委员会今年也就有关裁军的项目综合进行了一般性辩论。提交的决议草案的总数达47个, 其中有4个草案被撤消。

5. 现在我将介绍第一委员会的报告。关于议程项目31的报告载于文件A/35/684, 有关的建议在其中第8段找到。

6. 议程项目32的报告载于文件A/35/685。第一委员会推荐了两项决议草案, 可在其中第10段找到。

7. 关于议程项目33的报告载于文件A/35/686。有关的建议, 见报告第6段。

8. 关于议程项目34的报告载于文件A/35/687。第一委员会的建议可在其中第15段找到。

9. 关于议程项目35的报告载于文件A/35/688。第一委员会的建议可在其中第11段找到。

10. 关于议程项目37的报告载于文件A/35/689。第一委员会建议通过的两项决议草案, 一个是关于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 另一个是关于南非在核领域的计划和能力, 可在报告的第9段中找到。

11. 关于议程项目38的报告载于文件A/35/690; 有关建议见报告第9段。

12. 关于议程项目39的报告载于文件A/35/691, 有关这个项目的建议见报告第7段。

13. 关于议程项目40的报告载于文件A/35/692, 第一委员会有关这个项目的建议见报告第7段。

14. 关于议程项目 41 的报告载于文件 A/35/693, 第一委员会有关这个项目的建议见报告第 8 段。

15. 关于议程项目 42 的报告载于文件 A/35/694, 有关这个项目的建议见报告第 7 段。

16. 关于议程项目 43 的报告载于文件 A/35/695, 第一委员会的有关建议见报告第 8 段。

17. 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44 的报告第二部分载于文件 A/35/665/Add.1。在这个项目下, 第一委员会通过 10 项决议草案, 论及的是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核武器的一切方面、不使用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第十届特别会议各项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 125 段、裁军研究和调查方案、世界裁军运动和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这个项目的有关建议见报告第 27 段。

18. 谈到这个项目, 我希望提请注意决议草案 F 的执行部分第 2 段, 该段的最后留有一个空白, 以便在裁军审议委员会 1981 年讨论实质性问题的会议的开始时填上日期。由于该日期仍未确定, 在进一步磋商之前, 我提议删掉关于裁军审议委员会报告的这一段结尾的“始于”一词。

19. 关于议程项目 45 的报告载于文件 A/35/696, 第一委员会的建议见报告第 7 段。

20. 关于议程项目 46 的报告载于文件 A/35/697, 委员会的建议见报告第 7 段。

21. 关于议程项目 48 的报告载于文件 A/35/699。在这一项目下, 第一委员会通过了 11 项决议草案, 涉及的是常规裁军的研究, 建立任何的措拖, 不将核武器部署在现无核武器国家的领土上, 对区域裁军的一切方面的研究, 关于裁军与国际安全的关系的研究, 核武器的研究, 缔结一项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放射性武器的国际公约, 禁止生产武器用的裂变物质,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裁军和国际安全, 限制战略武器会谈。第一委员会对这一项目的建议见其报告的第 34 段。

22. 关于议程项目 49 的报告是有关裁军项目的最后一个报告, 载于文件 A/35/700。第一委员会对该项目的建议见报告第 7 段。

23. 如同在前几届会议一样, 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既反映出大会对裁军的进展情况深表关切, 也表明明确希望采取行动, 特别是在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的前夕执行第一届特别会议的决定和建议。今年, 第一委员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 20 项决议草案, 其中大多数决议草案是以压倒多数通过的, 让我们希望, 这表明裁军领域出现一种趋势, 即取得一致意见的范围在扩大, 虽然这一趋势发展缓慢。本届会议的最重要的成果是建立了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委员会和通过了宣布 80 年代为第二个裁军十年的宣言。其他许多决议草案都着重强调需要在裁军领域采取行动。

24. 我现在要向大会介绍第一委员会有关议程项目 50 的报告, 该报告论及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载于文件 A/35/701。裁军直接关系到联合国的主要目标, 即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10 年前, 联合国通过了加强国际安全的宣言。正如大会在第 34/100 号决议中要求的, 秘书长在各国政府专家们的协助下已经为本届大会编写了一份报告, 论述执行该宣言的情况和为保证完全遵照其规定(A/35/505 和 Add.1-3)而采取的行动。该报告还列入了会员国单独提出的意见, 是自宣言通过以来第一个如此分析报告。

25. 尽管在第一委员会就执行该宣言的各个方面发表了不同的意见, 但是对于需要利用一切机会加强国际安全和该宣言是达到这一目的的一个有用工具——虽然它很可能有些缺点——却明显地存在着普遍的一致意见。第一委员会关于这个项目的建议见报告第 9 段。

26. 我还想指出的是, 虽然第一委员会的建议只列入一项决议草案, 但是提交第一委员会审议的第二项决议草案已载入文件 A/C.1/35/L.62, 见报告第 7 段。然而由于缺乏时间, 委员会未能就该决议草案采取行动。因此, 委员会同意其报告第 8 段提出的程序。作为决议草案 A/35/L.43 和 Add.1 的这一案文现在已提交大会审议并采取行动。

27. 我代表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我刚才提出的决议草案。

遵照议事规则第 60 条, 决定不讨论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28. **主席:**我要指出的是,对议程项目44另外又提交了一项决定草案并对议程项目50提出了一个补充的决议草案。

29. 发言将限于解释投票。各代表团对第一委员会各项建议的意见已在第一委员会表明,并且反映在有关的正式记录中。

30. 我是否可以提醒会员国,在第34/401号决议中,大会一致同意:

“如果一个主要委员会和全体会议审议同一决议草案,各代表团应尽可能只解释投票一次,即在委员会,或是在全体会议,但该代表团在全体会议的投票与其在委员会的投票有所不同,不在此限。”

我是否还可以提醒各会员国,根据这个决定,解释投票的发言应不超过10分钟,并且应由代表在各自的席位的发言。

31. 现在我们来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31的报告[A/35/684]。大会将对报告第8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A/35/754。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项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议决草案通过(第35/141号决议)。

32. **主席:**现在请会员国们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32的报告[A/35/685]。大会现在将就报告第10段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33. 大会首先将就决议草案A作出决定,该草案在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这一草案?

决议草案A通过(第35/142A号决议)。

34. **主席:**大会现在将就决议草案B作出决定。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A/35/755。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

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民主柬埔寨、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莱索托、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阿富汗、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埃塞俄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几内亚、匈牙利、印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蒙古、莫桑比克、波兰、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越南。

决议草案B以113票赞成、零票反对、21票弃权通过(第35/142号决议)。^①

35. **主席:**现在我们来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33的报告[A/35/686]。

36. 圭亚那代表团希望在表决之前解释其投票。现在请他发言。

^①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在记录中写上它对该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

37. **托马斯先生(圭亚那)**: 我国代表团要求允许它在就题为“签署和批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的大会第34/71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之前解释其投票。

38. 圭亚那一贯对有关特拉特洛尔科条约任何方面的决议草案投弃权票。很遗憾,今年我们还必须再次投弃权票。

39. 我要赶紧补充说明的是,这一决定的作出并不是由于不赞赏该条约的目标。事实上,我国代表团对裁军问题的一般立场不需要作进一步详述,因为在联合国系统内外,我们始终表示,我们坚决支持在全世界,特别是在我们自己所处的地区拉丁美洲建立无核武器区。我们认识到,这样的措施是削减和限制核武器扩散的一种真诚努力,随着核武器的发展日趋复杂化,其重要性也就愈加明显。

40. 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在谋求使拉丁美洲成为无核武器区方面还提供域外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在这方面的合作,并呼吁它们通过批准第一号附加议定书来确保该条约的目标。

41. 然而,圭亚那这个拉丁美洲国家就恰恰被这个条约禁止成为该条约的签署国。该条约^②的第25条第2款的规定拒绝接受圭亚那的签署,从而歧视我的国家。

42. 我国代表团不想在此时此地探讨这个条约所制造的这种荒谬矛盾的局面,这一条约一方面要求所有的拉丁美洲国家合作,保持次大陆不用于核武器的试验、制造、使用、和储存;另一方面又拒绝接纳该地区的一个国家对这一目标承担法律义务。

43. 我国代表团要声明的是,虽然圭亚那继续致力于实现该条约的目标,但是我们无法对任何要求支持一个具有歧视性质的条约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因此,我们将投弃权票。

44. **主席**: 现在请各会员国注意第一委员会在其报告第6段中所建议的决议草案。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②联合国:《条约汇编》,第634卷,第9068号,第283页。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佛得角、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 无。

弃权: 中非共和国、古巴、法国、圭亚那、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以138票赞成、零票反对、5票弃权通过(第35/143号决议)。

45. **主席**: 我们现在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34的报告[A/35/687]。

46. 比利时代表团希望在表决前解释其投票。现在请他发言。

47. **埃利奥特先生(比利时)**: 审议由第一委员会通过的决议草案A/C.1/35/L.43/Rev.2使人感到有些困惑不解,不只是比利时有这一感觉。

48. 我国花费了相当多的时间进行思考,然后就在大会面对的这一决议草案决定了自己的立场。这一决议草案包含有几个难点,其中主要的一个就是其结构混杂。至少可以说,这是这个决议草案用奇怪方式构思造成的结果。这也是事实,我们必须作出决定的文本是两种东西的混合。

49. 这里我们所关心的,并且我相信所有的人都同样关心的,就是化学武器的使用问题。这个问题是本世纪所起草的最重要的国际文件之一——日内瓦议定书^③——的主题。维护、尊重这一条约并有效地执行该议定书是比利时的一个基本目标。

50. 在这一背景下,该决议草案所确立的使用概念与各国的化学军事力量之间的联系在我看来是根本不合适的。而且,所指的军事力量只限于新型的化学武器,也是不合适的。这是否意味着各提案国丝毫不考虑在某些国家中同样广泛扩散的其他类型的化学武器?

51. 显而易见,我们对提到的各国的化学军事力量的不合适以及所涉及的惊人差别表示关注,这并不意味着比利时不把迅速缔结一项全面的可核查的禁止化学武器的生产和贮存并呼吁销毁化学武器的条约放在首要位置。缔结这样一个协议将是加强50多年前开始的这项工作的最合适的方式。

52. 如果怀疑气氛(目前影响着我们中间某些人)继续下去,就会危害到实现这一目标,危害到维护日内瓦条约。我这里指的是关于世界一些地区使用化学武器的谣传。

53. 此刻,国际社会应该主动采取措施,在各国之间重新建立信任,使已经缔结的条约重新具有可信性,为裁军或者军备限制作准备。

54. 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论述的是这样一个措施——确实是最适当的一个措施——即在秘书长的主

^③《国际联盟条约集》,第94卷(1929)第2138号,第65页。

持下进行一次公正的调查。我很愿意将这个特别复杂的任务这样交给他。这一调查将客观地确定事实,从而消除任何怀疑,而这种怀疑是我们应该设法从国家关系中消灭掉的一个不信任的因素。

55. 这样弄清事实对未来进行努力,谋求裁军和国家间信任如此必要,对于我们来说,这似乎比第一委员会通过该决议草案的错误更加重要得多。因此,比利时将投票赞成该决议草案。

56. **主席**: 大会现在将对第一委员会报告的第15段建议的3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A。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A通过(第35/144A号决议)。

57. **主席**: 第一委员会还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B。我是否也可以认为,大会同样希望不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B?

决议草案B通过(第35/144B号决议)。

58. **主席**: 下面我们就决议草案C进行表决。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的行政和经费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A/35/756。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布隆迪、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民主柬埔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萨尔瓦多、斐济、法国、加蓬、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④、海地、洪都拉斯、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肯尼亚、莱索托、利比里亚、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里、^④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洛哥、荷兰、新西兰、尼日尔、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西班牙、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泰国、多哥、突尼斯、土

^④圭亚那和马里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在记录中写上它们投了弃权票。

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阿富汗、贝宁、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蒙古、波兰、罗马尼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越南。

弃权：阿根廷、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不丹、玻利维亚、巴西、缅甸、刚果、塞浦路斯、厄瓜多尔、芬兰、格林纳达、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牙买加、黎巴嫩、马达加斯加、马尔代夫、墨西哥、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秘鲁、卡塔尔、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索马里、斯里兰卡、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也门、南斯拉夫。

决议草案C以78票赞成、17票反对、36票弃权通过(第35/144C号决议)。

59. **主席：**大会现在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35的报告(A/35/688)。

60. 请希望发言的喀麦隆联合共和国的代表发言。

61. **托沃·阿唐加纳先生(喀麦隆联合共和国)：**我国代表团在第一委员会进行表决时已声明，本来它打算投赞成票的，但由于技术上的故障，机器显示的却是反对票。现在它当然要对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62. **主席：**现在大会将对第一委员会在其报告的第11段建议的两个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大会首先就决议草案A进行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缅甸、布隆迪、佛得角、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

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巴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澳大利亚、比利时、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中国、古巴、捷克斯洛伐克、丹麦、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匈牙利、冰岛、以色列、意大利、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卢森堡、蒙古、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土耳其、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越南。

决议草案A以111票赞成、2票反对、31票弃权通过(第35/145A号决议)。

63. **主席：**大会现在就决议草案B进行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

斯、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海地、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阿根廷、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国、捷克斯洛伐克、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越南。

决议草案B以129票赞成、零票反对、16票弃权通过(第35/145B号决议)。

64. **主席：**现在我们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37的报告[A/35/689]。大会将就报告第9段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65. 首先对题为“南非的核能力”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的行政和经费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A/35/757。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

拉、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比利时、加拿大、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葡萄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A以132票赞成、零票反对、13票弃权通过(第35/146A号决议)。

66. **主席：**下面我们就题为“宣言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B进行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

拉、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科威特、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比利时、加拿大、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以色列、意大利、卢森堡、荷兰、葡萄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B以133票赞成、零票反对、12票弃权通过(第35/146B号决议)。

67. **主席：**第一委员会的下一个报告是关于议程项目38(A/35/690)的报告。大会将就报告第9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

了这一决议草案。我想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

决议草案通过(第35/147号决议)。

68. **主席：**现在请那些希望解释他们的投票的代表发言。

69. **埃兰先生(以色列)：**以色列同意大会为支持载于文件A/35/690的决议草案所表示的协商一致意见，因为象许多会员国一样，以色列也认为，中东迫切需要建立无核武器区。以色列赞成这一协商一致意见，虽然我们对建立该决议草案建议的这种区域的方式持有严重的保留意见。

70. 只有通过自由达成契约性保证这一方式而不是通过外力强加义务才能有效地防止核武器被引进该地区。以色列在最近五年不仅支持建立这样的无核武器区的观点，而且还多次——在大会和第一委员会，以及在给秘书长的信中——提出了一些有关这方面的提案。

71. 建立无核武器区应采用下述办法，即最可能向该地区每个国家确保他国遵守根据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模式自由议定的公约的条款，这一点是至关重要的。

72. 因此以色列提议，该地区所有国家直接谈判来缔结一项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多边公约。

73. **海达尔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我国代表团毫无保留地参加了对文件A/35/690所载决议草案的一致意见。我们所以这样做，是因为我们坚信，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所需的因素，该案文都考虑进去了。

74. 然而，投票赞成某一决议草案是一回事，而真诚地全面遵守和执行该决议却可能完全是另一回事。至于我国，我们对该决议的投票则准确反映我们的立场，而且我们时刻准备去执行它。我们主要担心——事实上也应该是大会深深忧虑——的是，在我们地区按照该决议的规定建立这种区域，唯一会起阻碍作用的势力是否愿意不光在口头上表示赞成，而且也在行动上完全执行该决议的规定。

75. 这才是真正的检验，而不是任何修辞或辩论的问题。

76. **主席：**现在我们审议关于议程项目39的报告[A/35/691]。大会现在要对报告第7段建议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冰岛、伊朗、伊拉克、爱尔兰、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墨西哥、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科威特、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也门、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不丹、印度、毛里求斯。

弃权：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缅甸、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中非共和国、刚果、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丹麦、埃塞俄比亚、斐济、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希腊、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以色列、意大利、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拉维、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加拉瓜、挪威、波兰、圣多美和比林西比、塞舌尔、瑞典、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越南、南斯拉夫。

决议草案以96票赞成、3票反对、44票弃权通过（第35/148号决议）。

77. **主席：**现在我们审议关于议程项目40的报告[A/35/692]。大会将对报告第7段建议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科威特、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丹麦、法国、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卢森堡、马拉维、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瑞典、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以117票赞成、零票反对、26票弃权通过（第35/149号决议）。

78. **主席**：大会现在审议关于议程项目 41 的报告[A/35/693]。第一委员会的建议见报告第 8 段。

79. 现在请卢森堡代表发言，他希望解释欧洲共同体成员国的立场。

80. **彼得斯先生(卢森堡)**：我国代表团代表欧洲共同体 9 个成员国发言，希望对载于文件 A/35/693 的关于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发表一些评论。

81. 在评论之前，我们要向巴拉苏布拉马尼亚姆先生表示祝贺，并对他在过去的一年担任印度洋特设委员会主席期间表现出来的才干表示赞赏。他坚持不懈地努力导致特设委员会一致建议该决议草案。

82. 在这方面，我们要再次着重强调特设委员会始终尊重的协商一致原则的重要性。我们 9 个成员国深受鼓舞的是，特设委员会的成员们牢记这一方针，在参加有时是极为困难的谋求这一决议草案的谈判中表现出了必要的灵活性。

83. 该委员会的工作确实表明，正如决议草案的案文如实反映的，在协调不同意见方面已取得了进展，不过若干基本问题还有待解决。

84. 共同体希望，将共同体对决议草案的共同意见和解释记录在案。我们并不完全满意决议草案的所有规定，我们也知道，其他国家对于案文也有些保留意见。

85. 作为介绍，我们希望首先回顾一下，自第 34/80 号决议通过以来所发生的许多重大进展。

86. 首先，该特设委员会的成员范围除及其他国家外，也扩及共同体中的某些成员国。这 9 个成员国，无论作为共同体，还是作为单独国家，历来都与印度洋地区的国家有着密切联系，并享有牢固的友好合作关系。

87. 共同体对军备控制和裁军的区域性解决办法有着积极的兴趣。那些参与特设委员会工作的欧洲共同体成员国有意致力于确定印度洋和平区的概念，使之能够满足该地区内外的所有有关方面的安全利益。

88. 话虽这么说，但共同体遗憾地注意到，在过去的一年里发生了一些十分令人不安的事件，这些事件威胁着该地区的和平与稳定。对阿富汗——印度洋的一个内陆国家进行的武装干涉是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原则，这一行径严重地损害了构成安全领域任何安排基础所需的信任和信赖气氛。

89. 共同体 9 国认为，在考虑印度洋和平区观念时必须考虑国际安全气氛。

90. 同时，共同体深信，印度洋作为和平区的概念值得进一步研究制订，而迄今大家尚未在这方面达成充分一致的意见。我们认为，该决议草案的案文极其清楚地反映了这一情势。请允许我具体阐明我们 9 国在这方面遵循的若干原则。

91. 在该地区防止军备竞赛显然有利于该地区国家和其他国家。任何一套安全安排都必须通过协商一致方式来完成，而且必须以不削弱所有国家安全的原则为基础。任何未来的协议都不得阻碍各国根据联合国宪章行使它们的权利，来为各自的或集体的自我防卫作出适当安排。

92. 谋求和平与安全不能说只是外部主要国家的责任。印度洋地区的各国在这方面作出充分贡献是至关重要的。首先它们有责任表明它们希望在安全领域建立一种关系，而这种关系能为该地区建立和平区奠定基础。

93. 欧洲共同体认为，无论如何，任何这样的安排都不能减损公海上的自由，包括国际法规定的航行自由和飞越上空的自由。我们不能支持制订不符合联合国第三次海洋法会议承认的规则的局限于地区的责任和义务。

94. 从这点出发，我们对文件 A/35/693 中建议的决议草案的内容具体评论如下。

95. 第一，我们 9 国理解序言部分第一段提到的“最近的其他有关决议”，其中包括关于阿富汗问题的第 ES-6/2 号决议。我们希望表明，我们赞同那些要求外国军队从阿富汗立即无条件全部撤出的国家的意见。只要这些外国军队不撤出，就很难想象如何在印度洋地区建立一个和平区。

96. 第二, 我们认为, 序言部分第六和第七段的文字未能充分反映下述意见, 即对印度地区稳定的威胁主要不是来自海军力量。事实上, 造成紧张局势的实际原因来自其他地方。我已提到过阿富汗, 而且我们对该地区其他有冲突的地方都非常清楚。

97. 第三, 我们对通过的成为大会第2832 (XXVI)号决议的案文投了弃权票。然而, 如同我们以前声明的, 我们乐意继续参加特设委员会的工作。我们认为, 该委员会的工作主要应该集中在对提议的和平区进行充分的地域定界和对涉及的各类力量和充分核查问题制订标准。

98. 第四, 决议草案提及第34/80B号决议促使我们回顾我们对该决议案文投的弃权票。共同体的成员国认为, 在现阶段决定它们参加1981年印度洋问题会议为时尚早。但是我们当中的那些身为该特设委员会成员的国家愿意参与进一步讨论有关召开这样的会议所需的筹备工作, 其中一些讨论将涉及基本的实质性问题。它们是否参加任何会议将在后一阶段根据筹备工作的结果和今后的事态发展来作出决定。

99. 根据这一谅解, 共同体9国将参加对该决议草案的一致意见。

100. 主席: 大会将对第一委员会在其报告[A/35/693]的第8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A/35/758。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通过(第35/150号决议)。

101. 主席: 现在我请会员国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42的报告[A/35/694]。报告第7段建议的决议草案在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通过(第35/151号决议)。

102. 主席: 现在我们将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43的报告[A/35/695]。第一委员会在第8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而通过。我是否可以认为, 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通过(第35/153号决议)。

103. 主席: 现在大会将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44的报告第二部分[A/35/665/Add.1]。除了第一委员会建议的10项决议草案外, 大会还收到了一项决定草案[A/35/L.47/Rev.1]。

104. 大会现在将对第一委员会报告第27段建议的10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105. 首先我们来处理决议草案A, 题为“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 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它。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它?

决议草案A通过(第35/152A号决议)。

106. 主席: 现在我们来处理决议草案B, 题为“核武器的一切方面”。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耳、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

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冰岛、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巴西、爱尔兰、以色列、马拉维、摩洛哥、西班牙、扎伊尔。

决议草案B以118票赞成、18票反对、7票弃权通过(第35/152B号决议)。

107. **主席：**决议草案C题为“核武器的一切方面”。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

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法国、以色列、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丹麦、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冰岛、意大利、日本、卢森堡、马拉维、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土耳其。

决议草案C以124票赞成、4票反对、17票弃权通过(第35/152C号决议)。

108. **主席：**现在我们对题为“不使用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的决议草案D作出决定。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巴林、不丹、玻利维亚、巴西、缅甸、布隆迪、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澳大利亚、比利时、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奥地利、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⑤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马拉维、蒙古、波兰、西班牙、瑞典、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决议草案D以112票赞成、19票反对、14票弃权通过(第35/152D号决议)。

109. **主席：**现在我们对题为“第十届特别会议各项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E作出决定。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一决议草案，我想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草案。

决议草案E通过(第35/152E号决议)。

110. **主席：**下面我们对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F作出决定。第一委员会还是未经表决通过了它，我想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草案。

决议草案F通过(第35/152F号决议)。

111. **主席：**决议草案G题为“最后文件第125段”。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

^⑥加拿大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在记录中写上它对该决议草案投了反对票。

达、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索马里、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⑥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冰岛、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奥地利、缅甸、智利、斐济、希腊、^⑥危地马拉、爱尔兰、马来西亚、摩洛哥、尼日尔、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萨摩亚、新加坡、斯里兰卡、瑞典、泰国。

决议草案G以104票赞成、19票反对、17票弃权通过(第35/152G号决议)。

112. **主席：**现在我们对题为“裁军研究和调查方案”的决议草案H作出决定。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它？

决议草案H通过(第35/152H号决议)。

113. **主席：**现在我们对题为“世界裁军运动”的决议草案I进行表决。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

^⑥多哥和扎伊尔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在记录中写上它们对该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

^⑥希腊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在记录中写上它对该决议草案投了反对票。

涉及的行政和经费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 A/35/759。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诺哥、莫桑比克、尼泊尔、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比利时、加拿大、哥伦比亚、法国、加蓬、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以色列、卢森堡、荷兰、葡萄牙、多哥、^①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南斯拉夫。

^①多哥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在记录中写上它对该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

决议草案 I 以 128 票赞成、零票反对、17 票弃权通过(第 35/152 I 号决议)。

114. **主席：**现在我们对题为“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 J 作出决定。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J以132票赞成、零票反对、13票弃权通过(第35/152J号决议)。

115. **主席**：现在请代表们注意载于文件A/35/L.47/Rev.1的决定草案。我请尼日利亚的代表介绍该决定草案。

116. **阿耶瓦先生**(尼日利亚)：大会通过1978年12月14日第33/71H号决议，决定在1982年召开一次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并决定在第三十五届常会上为该特别会议建立一个筹备委员会。在本届会议期间，确切地说在1980年12月3日，大会建立了由78个会员国组成的筹备委员会〔第35/47号决议〕。12月4日和5日，筹备委员会举行了一次组织工作会议。

117. 这次会议磋商的结果是，我国代表团代表塞浦路斯、哥斯达黎加、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葡萄牙和苏丹这些代表所有地区的代表团受权要求大会在第三十六届会议上取消其1979年10月25日第34/401号决定中第24和第34段的规定，这些规定可能会产生禁止任何附属机构在大会任何常会期间举行会议的作用。换言之，要求大会允许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特别会议的筹备委员会自1981年10月5日至16日举行其第二次讨论实质性问题的会议。

118. 我们根据下述理由提出这一要求。

119. 我们满怀巨大希望期待着1982年举行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因此就需要作充分的准备。第二，在纽约的裁军审议委员会和在日内瓦的裁军谈判委员会所作出的努力与筹备委员会的工作之间始终有着联系。鉴于此种情况，人们认为，避免可能同时开会造成时间上的冲突，很有必要。第三，我们考虑到人的因素。我们仍认为，让许多专家作为他们的政府代表一方面往来于日内瓦和纽约之间参加这些裁军会议，另一方面来回穿梭于他们的首都与各会议会址之间而得不到喘息之机，这对他们的体力消耗太大，如果还要他们对辩论作出任何有价值的贡献的话。最后，许多代表团，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团，在非常接近召开大会常会的时候无法负担得起太多的纽约之行。

120. 鉴于这些理由，本决定草案的提案国希

望，大会将发现案文的可取之处，从而一致通过这一决定草案。

121. **主席**：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这一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通过(第35/430号决定)。

122. **主席**：现在我们审议文件A/35/696所载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45的报告。

123. 我请阿尔巴尼亚的代表在表决之前对投票作解释性发言。

124. **巴列塔先生**(阿尔巴尼亚)：在第一委员会11月24日对决议草案A/C.1/35/L.44进行表决时，我国代表团投了反对票。该反对票表明我国对缔结一个所谓加强无核武器国家安全的国际公约的蛊惑性提案所抱的一贯态度。我国代表团对前几年通过的决议草案也投反对票，其理由是相同的——即这些草案是蛊惑人心的，而且是危险的。

125. 两个帝国主义超级大国——美国和苏联——总是在思索给予无核武器国家以所谓消极保证。而恰恰是这两个超级大国在继续增加和完善它们的核武库并继续让这些核武库作为永远讹诈全世界人民和国家的工具。

126. 在通过决议草案A/C.1/35/L.44之后的几天，第一委员会宣布，该决议草案打算履行决议草案A/C.1/35/L.1中规定的某些职能。因为决议草案A/C.1/35/L.1的主张遭到了普遍反对而被撤消了。这是我国代表团反对第一委员会建议的载于文件A/35/696中的决议草案的另一理由，因此我们投票反对该决议草案。

127. **主席**：我可否请成员国把注意力转向第一委员会报告第7段建议的决议草案？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乍得、智利、科摩罗、刚果、

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几内亚、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阿尔巴尼亚、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不丹、缅甸、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危地马拉、海地、冰岛、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尼日尔、挪威、葡萄牙、西班牙、瑞典、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扎伊尔。

决议草案以110票赞成、2票反对、31票弃权通过(第35/154号决议)。

128. **主席：**现在我们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46的报告[A/35/697]。

129. 现在我是否可以请成员国将注意力转向第一委员会报告第7段的建议。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

亚、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佛得角、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利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不丹、中非共和国、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格林纳达、冰岛、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以121票赞成、零票反对、24票弃权通过(第35/155号决议)。

130. **主席：**现在我们审议议程项目47。第一委员会的报告员在发言中表明，委员会从未提交任何关于这一项目的报告。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注意到这一声明？

就这样决定(第35/431号决定)。

131. **主席：**下面我们审议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48的报告[A/35/699]。

132. 现在我将请希望在表决之前解释他们的投票的代表发言。

133. **坎波斯先生(墨西哥)**: 关于决议草案C, 题为“不将核武器部署在现无核武器国家的领土上”, 我要声明的是, 我国代表团将投票赞成该决议草案。但是我们希望讲清的是, 我们的投票应该被理解为, 我们把第I段要求裁军谈判委员会进行探讨性会谈解释为不得损害为已经列入该委员会议程的项目所确定的或可能确定的任何优先事项。

134. **加亚马先生(刚果)**: 在第一委员会, 我国代表团在就题为“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进行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 因为我们希望收到某些补充材料。在获得了这些材料之后, 我国代表团现在要表明我们打算对决议草案I投赞成票。

135. **主席**: 大会现在将对第一委员会报告[A/35/699]的第34段建议的11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决议草案A题为“关于常规裁军的研究”。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及的行政和经费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A/35/760。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玻利维亚、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民主柬埔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格林纳达、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干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

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阿富汗、巴西、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印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越南。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林、贝宁、不丹、佛得角、科摩罗、刚果、古巴、民主也门、埃及、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约旦、莫桑比克、尼加拉瓜、阿曼、卡塔尔、圣多美和普林西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南斯拉夫。

决议草案A以101票赞成、14票反对、27票弃权通过(第35/156A号决议)。

136. **主席**: 决议草案B题为“建立信任的措施”。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草案?

决议草案B通过(第35/156B号决议)。

137. **主席**: 决议草案C题为“不将核武器部署在现无核武器国家的领土上”。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保加利亚、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格林纳达、几内亚、圭亚那、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菲律

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索马里、斯里兰卡、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冰岛、意大利、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阿尔及利亚、奥地利、巴西、缅甸、中非共和国、刚果、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民主柬埔寨、加蓬、加纳、危地马拉、爱尔兰、以色列、日本、^⑨摩洛哥、尼日尔、巴基斯坦、秘鲁、萨摩亚、塞内加尔、新加坡、苏丹、瑞典、上沃尔特、南斯拉夫、扎伊尔。

决议草案C以95票赞成、18票反对、27票赞成通过(第35/156C号决议)。^⑩

138. **主席：**决议草案D题为“对区域裁军的一切方面的研究”。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及的行政和经费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A/35/760的第3段。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一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这一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D通过(第35/156D号决议)。

139. **主席：**决议草案D题为“关于裁军与国际安全的关系的研究”。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及的行政和经费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A/35/760的第3段。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E。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E通过(第35/156E号决议)。

140. **主席：**决议草案F题为“核武器的研究”。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⑩日本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在记录中写上它对该决议草案投了反对票。

^⑪马里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在记录上写上它对该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比利时、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匈牙利、意大利、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卢森堡、蒙古、波兰、葡萄牙、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F以126票赞成、零票反对、19票弃权通过(第35/156F号决议)。

141. **主席：**决议草案G题为“缔结一项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放射性武器的国际公约”。第

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G。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

决议草案G通过(第35/156G号决议)。

142. **主席：**决议草案H题为“禁止生产武器用裂变物质”。有人再次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尔及利亚、安哥拉、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玻利维亚、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①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越南。

^①莫桑比克代表团事后通知秘书处，希望在记录中写上它投了弃权票。

弃权：阿富汗、阿根廷、不丹、巴西、古巴、法国、印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H以125票赞成、11票反对、8票弃权通过(第35/156H号决议)。

143. **主席：**决议草案I题为“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缅甸、布隆迪、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无。

弃权：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决议草案I以135票赞成、零票反对、10票弃权通过(第35/156I号决议)。

144. **主席**：现在大会就题为“裁军和国际安全”的决议草案J作出决定。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一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这一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J通过(第35/156J号决议)。

145. **主席**：最后，大会将对决议草案K作出决定。第一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一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K通过(第35/156K号决议)。

146. **主席**：现在我们审议议程项目49。第一委员会的报告载于文件A/35/700。

147. 现在请以以色列的代表发言，他希望在表决之前解释其投票。

148. **埃兰先生(以色列)**：国际社会认真负责的和见多识广的观察家许久以来就指责联合国越来越具有政治性。有些人抱怨，联合国本身在世界的某些地方已成为和平和稳定的主要障碍，是冲突的加剧者而不是缓和者。随着专门机构——例如其中的国际劳工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一个接一个地染上了不相干的、使人衰弱的政治图谋的瘟疫，其他一些人则提出反对意见。不幸的事实是，这些据说是技术性的和与政治无关的组织已经卷入了联合国政治之中，从而失去了人们对它们的尊重、专业人员和极其重要的财源。总之，这些组织的有效职能已为狭隘利益集团采用的政治手段所取代。

149. 现在政治化的毒素又传播到联合国的另一机构——裁军中心。两年前，国际社会就认识到，迫切需要放弃政治上的分歧，以便共同做出努力来对付军备扩充空前加强所带来的极其严重的危险。于是联合国召开了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联合国大会。令人遗憾的是，这一历史性努力所具有的建设性精神却遭到了毁坏，因为有人企图在该届会议的普遍目标和所关心的事项中塞进派别利益。正如瑞典国际和平研究所1979年年鉴所叙述的那样，由于绝大多数代表认为采取这种有重大争论的做法“会分散会议的注意力，

并会损害对最后文件达成一致意见”，所以这种企图未能得逞。

150. 这些就是大会今天要进行表决的伊拉克提出的决议草案的起因。这个决议草案，通过一些提法，预先给它要求进行的研究结果下了结论。大会不是让裁军中心致力于对军备和裁军进行公正的研究，而是要裁军中心执行这样一项任务，即让它为阿拉伯国家反以色列的敌对运动的狭隘和好斗的目的服务。除此之外，有充分理由相信，已开始加紧对裁军中心的工作施加压力，并操纵它推动苏联和阿拉伯国家玩弄敌对阴谋。这些歪曲裁军中心工作的图谋若得逞，就意味着这个机构将加入已使联合国组织遭到国际舆论批评甚至嘲笑的其他联合国机构的行列。

151. 去年，以色列常驻代表告诫过大会，伊拉克提交的决议草案，尤其是草案序言部分第一段，显而易见，只不过企图转移世界对三个国家——伊拉克、利比亚和巴基斯坦——疯狂地力图建立一个新的核轴心的注意。从那时以来所发生的事件充分证明了我们的立场是正确的。这些国家仍在大力追求一种可行的军事核力量的任择权。它们追求核武器的情况已分别在1980年10月13日和12月10日以以色列代表给秘书长的信中详加说明，见文件A/35/537和A/35/750。

152. 今年，在会员国经历朝着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的理想前进的时候，第一委员会成了中心舞台，这在联合国还是少见的，联合国内外的负责人士都注意并支持以色列提出的倡议，即要求举行一次会议，以便商谈一个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多边条约。

153. 以色列向该地区阿拉伯国家和邻近该地区的国家提出的建议过去和现在都是不相联系的。然而，这项提议却遭到了拒绝。正如一位大使、裁军领域里的一位杰出领袖遗憾地指出的，以色列不得不撤回其决议草案。但是，如他正确地认识到的那样，撤回该决议草案毫不表明以色列改变了对这一问题的立场。以色列满意地注意到，它的倡议得到了许多令人鼓舞的反响。

154. 鉴于这些理由，我们建议所有真正关心实现裁军理想的会员国拒绝支持这一决议草案。

155. **主席**：大会现在将对第一委员会报告(A/35/700)的第7段建议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乍得、中国、科摩罗、刚果、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丹麦、冰岛、以色列、荷兰、挪威、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玻利维亚、缅甸、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斐济、芬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爱尔兰、意大利、象牙海岸、日本、利比里亚、卢森堡、马拉维、尼泊尔、新西兰、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葡萄牙、圣卢西亚、萨摩亚、西班牙、斯威士兰、瑞典、泰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以99票赞成、6票反对、38票弃权通过(第53/157号决议)。

156. **主席**：伊拉克代表希望行使答辩权。现在请他发言。

157. **阿瓦尼斯先生(伊拉克)**：我国代表团听取了几分钟前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代表的发言。他在发言中试图为它对刚通过的决议草案的投票辩护。

158. 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代表企图欺骗国际社会，公然违反本组织崇高的传统，指责自由投票赞成决议草案A/C.1/35/L.25的99个独立国家的意见。

159. 我国代表团象其他代表团一样，在大会的过去三年中一直很奇怪，犹太复国主义实体为什么不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以色列为什么拒不让其核设施置于正式的国际管制包括原子能机构的管制之下呢。鉴于该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代表并没有合乎逻辑地、合理地回答这个问题，而每年都企图回避这个问题，就如他几分钟前做的那样，这就使我们认识到，该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确实拥有核武器。象以往那样，他谴责若干国家，伊拉克是他谴责的对象之一，认为这些国家试图获得核武装，然而，这些国家事实上却在严守不扩散条约并接受了正式的国际管制。

160. 不管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代表企图做什么，他都不能使国际社会相信其国家的核军事活动无害。

161. 在谈及以色列核军备的同时，我国代表团已从逻辑和科学的角度证明了犹太复国主义实体拥有核军备。现在我们要补充一个新的、相当严重的事实，即该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已同南非合作，着手生产装有核弹头、射程为1500英里的巡航导弹。这一事实得到了报界人士杰克·安德逊刊登在1980年12月8日的《华盛顿邮报》上的文章的进一步证实，我国代表团几分钟前已分发了该文章。

162. 我们还要指出的是，在过去几年里，该犹太复国主义实体总是反对旨在在中东建立一个非核化区域的一切决议。今年它不得不附和对决议草案A/C.1/35/L.6的一致意见，尽管该决议决定把中东建成一个无核武器区。

163. 我们认为，该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决定赞成那个一致意见，并非象他几分钟前所讲那样，而是在国际社会在这方面的一致意见面前，它不得不这样做，

否则，它就会冒着暴露其国家的侵略意图和它拥有核武器的危险。也许，他的另一个目的是，让专家小组相信，该犹太复国主义实体根本不抱核军事意图。

164. **主席：**由于议程项目121也与裁军有关，我建议此刻我们也着手审议这个项目。大家一定还记得，第一委员会的报告员在发言中谈到，委员会未就议程项目121提交报告。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注意到了这个声明？

就这样决定(第35/432号决议)。

165. **主席：**现在请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代表发言。他希望解释他的代表团对所有有关裁军问题的决议草案的投票。

166. **特罗扬诺夫斯基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苏联代表团解释它对大会今天通过的关于裁军问题的决议草案所投的票。苏联赞成这些决议草案中的绝大多数，因为它们符合保持并扩大国际缓和、抑制军事武库增长并导向裁军的任务。

167. 大会按照这些方针作出的有用决定在现在的条件下令人觉得特别切题，也很重要。现在的国际形势更加复杂，由于帝国主义和霸权主义势力的活动，世界一些地区的紧张局势不断恶化，军备竞赛愈加激烈，战争的危險也在增长。在这种形势下，所有关心加强和平基础的人都有责任作出新的积极努力，阻止重新出现冷战，防止核灾难发生。这就是为什么苏联建议在本届大会的议程项目中列入一个题为“减少战争危险的紧急措施”的项目的原因。

168. 我们满意地注意到，我们的提议得到了许多联合国会员国的理解和支持。鉴于对苏联的提议进行了认真而又有条理地讨论，在讨论过程中发表了许多建设性意见，并且通过了提出减少战争危险的有用的决议草案，苏联认为，这些决定是大会在本届会议的工作中取得的一个重大而积极的成果。

169. 在刚刚通过的第35/152G号决议中，大会呼吁解散现存的军事联盟，作为第一步，呼吁不要采取有助于扩大现有军事集团的行动。尽快落实这一呼吁不仅其本身非常重要，而且还可以为限制军备竞赛和解决整个裁军问题提供进一步的可能性。该决议还

呼吁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和那些与它们订有军事协议的国家下决心从某一商定的日期开始，不再增加它们的武装力量和常规武器。现在的任务是要各会员国及时地将大会的决定转变成为实际行动。

170. 本届大会要处理的一个重要问题是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以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苏联仍然坚决支持就这一问题缔结一项所有核国家和无核国家参加的有关公约。然而，我们愿意(如果其他核国家也希望如此的话)审议各种解决加强无核国家安全问题的其他办法。

171. 在我们的倡议下，大会呼吁所有核武器国家作出内容相同的郑重声明，不对现在领土上无核武器的无核国家使用核武器。大会在第35/154号决议中建议安全理事会审议这些宣言并通过一项决议批准这些宣言。我国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在本届大会上，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的问题占据了一个重要地位。根据载于第一委员会报告中的建议，通过了两项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我们要特别强调这些决议的积极方面，并强调这些决议对迅速缔结一项关于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的条约的要求。缔结这样一个条约将意味着，任何国家都不得进行一次核试验爆破，从而对研制核武器制造一种重大障碍。

172. 我国代表团对有关停止核试验的两个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这只是因为我们对某些具体条款持保留意见。特别是我们认为，所有核武器国家都必须参加暂停核试验，而且暂停本身应该有一个固定的时限。

173. 在这次会议上，我们要强调的是，苏联是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的坚定支持者。为了实现这个目标，苏联一直在同美利坚合众国和联合王国进行建设性会谈。我们认为，在这些会谈中达成一项协议对阻止核军备竞赛将是重要的一步，而且将会促进不扩散核武器。

174. 最后，苏联代表团注意到，第三十五届大会表明，在目前复杂的国际形势下，大家在裁军领域里取得具体成果的意愿非但未减弱，而且增强了。苏联准备非常积极地促进本届大会所通过的决议的实际执行，目的是要阻止军备竞赛并减少战争危险。

175. **主席：**现在我们审议题为“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议程项目50。第一委员会的报告载于文件A/35/701。对第一委员会提交的决议草案提出了一个修正案(A/35/L.48)。提交的另一项决议草案载于文件A/35/L.43和Add.1。

176. 现在请孟加拉国的代表介绍载于文件A/35 L.48的修正案。

177. **拉赫曼先生(孟加拉国)：**我荣幸地代表所有提案国对第一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提出一项修正案。

178. 该修正案提议的新的执行部分第7段如下：

“重申第十届特别会议的决定,其中要求安全理事会采取适当有效步骤,以防止非洲非核化的目标受到阻挠,并惊恐地注意到,南非的核能力已严重地危及非洲各国的安全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

179. **主席：**我要提醒各代表,除非在表决前后要解释其投票和行使答辩权,凡希望参加辩论或提交文件的代表均不得在席位上发言。

180. 现在我请圭亚那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35/L.43和Add.1。

181. **斯科特兰先生(圭亚那)：**我国代表团要对第一委员会的报告提出某些保留意见。具体地说,我们指的是报告的第7段,该段提到的决议草案A/C.1/35/L.62是我国代表团和其他国家的代表团就不干涉别国内政问题提出的。如报告的第8段所述,由于时间不足,第一委员会未就该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委员会商定将同一决议草案向大会介绍,以便进行审议并作出决定。委员会认为,到了那个时候,所有的代表团会得到充分机会对该决议草案的内容和目标表达意见,从而得出一个结论。

182. 现在我代表决议草案A/35/L.43和Add.1的11个提案国向大会正式介绍该草案。

183. 该决议草案,纯粹是程序性的,有三重目标:第一,确保不干涉别国内政问题仍是一个国际关注的议程项目;第二,确保负责拟订宣言的第一委员

会的特设工作组继续其工作;第三,确保迄今提供给该工作组的便利继续提供,以利它达到目的。

184. 序言部分第五段提到的特设工作组主席的报告是指该工作组主席编写的并递交给第一委员会的报告,已在脚注中说明。提案国希望,鉴于该决议草案纯属程序性,不会引起争论,可不经表决通过它。

185. 我国代表团要对不干预和不干涉别国内政的问题提出一些保留意见,因为这涉及本届大会对该项目的审议。

186. 弱小国家必须依赖国际社会为鼓励各国约束自己的行为而制定和通过的国际文书的法律和道义的力量来保护自己。当小国引起某个心怀不满的较大或较强国家的注意时,对这些国际文书特别是宪章第二条第4项的不同解释,就会使小国对其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的不可侵犯性产生动摇和怀疑。小国当中的许多国家就是这些新解释的受害者,这已不是什么秘密。对于所有国家,特别是担心出现看来是新解释的小国,实际上也是关心不干预和不干涉别国内政原则的国家,不仅需要,而且迫切需要重新作出保证。

187. 我要强调指出的是,组成不结盟运动并在过去四届大会提议通过一项不干预和不干涉别国内政的宣言的这个国家集团是致力于通过这一宣言的,并认为国际社会其余部分的支持有助于达到这一目标。

188. 不结盟运动成员国提供的合作及其为促使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参加旨在取得一致意见的讨论和审议进程而作的努力不应该继续遭到拒绝。某些代表团愿意对提交给第一委员会特设工作组的工作文件表示保留意见,这是对其工作的一种帮助,受到了所有致力于通过一个宣言的国家的欢迎。然而,有些代表团对工作文件某些具体条款持有保留意见却缄默不语,甚至经直接要求表示它们的保留意见,仍保持沉默,这些代表团并没有表现出它们乐意帮助拟订一个宣言的意愿。

189. 这些代表团坚持它们对工作文件的保留意见,同时又不参与特设工作组的工作以确定它们有保留意见的具体领域,这就阻碍国际社会其他国家制订一项必定对整个国际社会具有重大意义的文书作出有价值的贡献。

190. 在我国代表团看来,合作起草一个关于不允许干涉和干预别国内政的公约的过程必须不仅包括对任何工作文件的一般批评,而且还要包括对该文件具体条款的建设性批评和改进个别条款的提议。正如我已经说过的,这种合作的第二和第三个方面至今一个也未做到。

191. 我国代表团呼吁那些迄今仍未正式参加拟订宣言的代表团,不要让它们由于不参加通过宣言的过程而失去作出有价值贡献的机会。

192. **主席:**现在我请希望在表决之前解释其投票的代表发言。请卢森堡代表代表欧洲共同体发言。

193. **彼得斯先生(卢森堡):**关于决议草案A/35/L.43和Add.1,我代表欧洲共同体9国和希腊要指出以下事实,以便记录在案,即我们对第一委员会讨论的关于拟订一个不干涉别国内政的宣言草案的提议继续持有严重的保留意见。

194. 尽管共同体将不反对特设工作组继续工作,但我要指出,基于爱尔兰代表共同体1979年12月7日在第一委员会第55次会议上提出的理由,共同体投票反对了当时通过作为大会第34/101号决议的草案,这项决议首先决定设立这个工作组。

195. 当该工作组在本届大会初期开会时,共同体某些成员国参加了该工作组。它们这样做的目的是要表明,第一委员会没有资格单独审议如此广泛地涉及其他委员会特别是第六委员会权限的问题。

196. 正是由于这些理由,共同体9个成员国和希腊这次将对有关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197. **格贝霍先生(加纳):**在大会进行表决之前,我国代表团要对文件A/35/701建议的关于加强国际安全的决议草案解释其投票。我国代表团将对该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因为我们认为,它包含了能够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决定性因素,如果认真遵守的话。这些因素有:加强联合国宪章的作用,特别是其中关于不干涉别国内政的条款的作用;加强安全理事会的作用,使它能够更好地解决国际社会面临的问题,解决地区争端,防止这些争端发展成军事冲突;最后是采取具体的国际行动,实现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目标。

198. 加纳十分重视1970年大会通过的加强国际安全的宣言,因为我们认为,它提供了一个经商定的政治方针,可据以强有力地并切合实际地追求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目标。我们认为,宣言的目标及其规定的普遍性在国际气氛的目前趋势下已具有更加重大的意义。自宣言通过以来,世界和平的前景也许还没有象今天这样暗淡过。例如,对裁军努力所作的一次客观评价表明,我们在大会这里所说的和我们对裁军采取的实际行动之间存在着引人注目的矛盾。尽管有的国家对裁军公正地公开表示支持,但是军备竞赛却继续以惊人的速度加剧。一些国家已增加其军费开支,增加武器并提高其质量,不惜巨大代价使其军队现代化。所有这一切都是在人类大多数人缺乏基本的医疗保护和庇护所的情况下发生的。

199. 我国认识到,这些问题是国家间日益增长的不信任气氛的副产品,而日常报道的紧张地区日趋增加就是不信任日益增长的证明。

200. 我们认为,文件A/35/701建议的决议草案和作为这项决议草案基础的、由政府专家小组编写的报告是及时的,因为草案和报告都是要提醒我们履行宣言对我们规定的义务和责任,从而帮助我们注意力集中在有助于缓和紧张局势和促进世界和平的关键因素上。

201. 在这方面,必须指出的是,对这个项目一年一次片面地辩论严重地损害了就这一项目交换意见的目的。尽管某些国家渴望就这个项目发言并从未放过机会利用辩论作为讲坛来宣传自己的意识形态,而多数代表团却令人遗憾地根本不愿发言。我们认为,这些代表团不参加辩论往往使第一委员会丧失对非常需要予以紧急注意的国际关系领域给予公正客观评价的机会。

202. 在这种情况下,提出倡议就成为不结盟国家的传统责任,而这个任务,我相信它们已发现,并非完全收效的。因此,我国代表团希望,对文件A/35/701建议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所指出的决定性因素应进行深入研究,以便改善国际关系的现况,因为在这个领域里一直未取得什么进展,或者始终缺少一部行为守则。

203. 正是由于这些原因，加纳代表团将投票赞成该决议草案。

204. **巴列塔先生**(阿尔巴尼亚)：阿尔巴尼亚代表团本月初在第一委员会第51次会议上就国际安全问题进行的辩论中已表明了立场。我国代表团未参加对决议草案A/C.1/35/L.48/Rev.1的表决，这项草案在结束辩论时通过。

205. 现在大会被要求就这同一个第一委员会在其报告的第9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阿尔巴尼亚代表团想在此阶段讲几句话，解释它将在该案文付诸表决时采取的立场。

206. 不言而喻，建立和保卫真正的和平与安全始终是世界人民的宏愿。今天全世界爱好和平的人民追求和平和建立持久安全的兴趣和愿望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强烈。为此，鉴于世界现有的紧张和爆炸性局势，而超级大国和帝国主义国家又奉行霸权和侵略政策，进行史无前例的军备竞赛和空前的战争准备，从而造成危险和威胁，这就使世界各地感到忧虑和不安。现在大会面前的这个决议草案在某种程度上也反映出这种忧虑和不安。这个决议草案和以前的草案一样，也包括了某些考虑和结论，而这些对国际安全的形势的许多方面来说都是精确的。该草案案文还采用了国际法中广为人知并载入宪章的原则和规范。我们对这些是完全支持的。但是，另一方面，我国代表团对其案文的某些观点和措词确实想加以评论或保留意见。

207. 我们不能苟同的看法是，加强国际安全的宣言在过去10年的国际生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事实是，在整个这十年时期，和平与安全受到了进一步的威胁，破坏和平的事件比过去更多了。

208. 该决议草案的序言承认，违反宪章原则和宣言本身规定的原则的行为不仅次数更多，而且更频繁发生。草案忧虑地注意到，缓和受到了限制。然而我们认为，缓和现在并不存在，而且一直也未存在过。它只不过是两个帝国主义超级大国为了推行它们自己的政策，为了它们自己的煽动目标而发明和使用的一个口号，其目的在于使它们之间更易于进行讨价还价的勾当。

209. 我们不赞成在执行部分第6段中对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提出的呼吁。帝国主义超级大国不会重视这类呼吁，它们要做的会与这种要求完全相反。

210. 我们也不能支持第12段中表示的有关该怎样做来加强安全理事会效率的意见。我们不能指望加强该机构的效率，因为该机构的工作正遭到帝国主义超级大国的阻碍。

211. 今年世界上特别是欧洲发生的严重事件意味着，第9段与事实相反，甚至比可能发生的情况还要糟。我们看到了欧洲紧张局势的危险在加重，并更加认识到，在欧洲无安全或稳定而言。在马德里举行的欧洲安全合作会议第二届审查会议再次表明，所谓欧洲安全体系是失败的。

212. 我们只是列举几个理由说明阿尔巴尼亚代表团不支持该决议草案以及不参加表决的原因。

213. **汗先生**(巴基斯坦)：巴基斯坦代表团将投票赞成载于文件A/35/L.43和Add.1的程序性决议草案，因为我们十分重视通过一个关于在国际关系方面不干涉和不干预的宣言。

214. 不干涉和不干预原则载入了联合国宪章。它是不结盟运动的基本主张，是在尊重各国主权、政治独立和领土完整的基础上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 and 世界政治秩序的必要条件。

215. 当今世界政治危机加剧的主要原因是大国对中小国家诉诸于武力和军事干涉的现象日益增多。巴基斯坦，作为一个第三世界国家，一心致力于保卫其独立和社会经济发展的任务，因此从根本上关心国际舞台上消灭这种干预和干涉。

216. 在强调需要尽早通过一个不干预和不干涉宣言的重要性的同时，我国代表团还希望利用这次机会阐明它对程序性决议草案A/35/L.43和Add.1的一个特定方面的立场。这个决议草案提到第一委员会特设工作组主席在委员会第52次会议上提交的报告。该报告谈到载于文件A/C.1/35/WG/CRP.1的一份非正式工作文件。如索马里代表在第一委员会解释的那样，考虑到该文件的非正式性，不能把它作为我们今后要制订一个不干预和不干涉宣言工作的基础。当

这份文件第一次非正式分发的时候，我国代表团非正式地提出了一个对它进行广泛修改的修正案。我国代表团的^②理解是，该非正式文件连同其他代表团包括巴基斯坦提出的其他修正案将首先在不结盟国家小组内进行讨论。我们会欢迎这样的讨论，这将会导致拟订一个工作文件，用来作为制订一项宣言的基础。

217. 我们认为，该非正式文件对处理军事干涉这个重要问题是不充分的。它未论及哪里出现这种干涉就在哪里消灭这种现象的迫切需要，因此，宣言也就不可能具有必需的要旨和意义。

218. 在说明了这些考虑之后，我国代表团希望将其对决议草案A/35/L.43和Add.1序言部分第五段的保留意见记录在案，因为该段暗指的是文件A/C.1/35/WG/CRP.1。

219. **弗洛厄里先生**(美利坚合众国)：美国将对决议草案A/35/L.43和Add.1投弃权票。我国代表团认为，该决议草案和第34/101号决议一样要用不可靠的前提使一种做法永久化，我们不认为通过一个不干涉宣言会达到其提案国的目的；我们确实害怕的是通过这样一个宣言产生的实际影响会损害联合国宪章的原则。

220. 今年第一委员会特设工作组所考虑的宣言草案引起了我国代表团对去年的决议草案感到的同样困难，这些困难已在去年我们解释我们的投票时阐述清楚。^②现在摆在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在许多地方谋求重新解释和重新阐述——常常是不精确的——以前商定的已载入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以及侵略的定义中的原则。这种做法只能削弱有关的基本原则。

221. 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个问题不在于共同商定的原则、宣言和定义本身的不足，而明显地在于某些国家不遵守它们同意的原则、宣言和定义。

222. 我国代表团理解该决议草案提案国的担忧和应受赞许的动机。我们注意到，该宣言草案提出的

^②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第一委员会》，第55次会议，以及同上，《会期分册》，更正。

许多问题与第六委员会讨论的问题有关，为尊重那些认为重申会更有助于建立世界秩序的人的意见，我们准备认真考虑将不干涉问题送交第六委员会审议的提议。然而，我国代表团必须重申自己的观点，以不加考虑的态度重新解释，修改或制订宪章原则或世界人权宣言，建立友好关系的宣言和侵略定义中已经商定的定义不在第一委员会的职权范围之内。

223. 各代表团还记得，我国代表团曾投票反对所通过的作为大会第34/101号决议的案文。这次我们也能对这项决议草案投弃权票，因为它未涉及也未给予正在审议的草案任何地位。

224. **达博先生**(几内亚)：由于对文件A/35/L.48的修正案补充了一个新的执行部分第7段，考虑到非洲国家和整个国际社会对安全以及对南非种族隔离政权获得核军备的威胁感到忧虑，几内亚现在可以对文件A/35/701建议的决议草案表示赞成。

225. **主席**：大会现在将就第一委员会报告第9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226. 按照议事规则，我首先要将载于文件A/35/L.48的修正案付诸表决，该修正案提议在第一委员会建议的决议草案中插进一个新的执行部分第7段。有人要求对该修正案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

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玻利维亚、加拿大、丹麦、芬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危地马拉、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修正案以119票赞成、零票反对、26票弃权通过。

227. **主席：**在对经修改的整个决议草案进行表决之前，我请爱尔兰代表发言，他希望在对该决议草案表决之前解释其投票。

228. **马洛伊先生(爱尔兰)：**爱尔兰始终认为，非洲国家对南非的核能力继续对非洲国家的安全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危险感到忧虑是合情合理的。在第一委员会已经两次而且今天在这儿在全体会议上也两次进行了实际的投票表决，今天通过的成为第35/146A号决议的是关于南非的核能力问题，而通过的成为第35/146B号决议的是关于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问题。

229. 文件A/35/L.48提出了对关于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的修正案。对该决议草案(A/C.1/35/L.48/Rev.1)爱尔兰投了弃权票，荷兰代表团代表欧洲共同体9个成员国在12月3日第一委员会的第52次会议上已谈了弃权的理由。

230. 任何修正案，只有以积极的态度改变我们对投过弃权票的整个决议草案的全面估价，才会得到爱尔兰的正式支持。我们遗憾的是，目前的情况并非

如此，所以，我们感到应该对修正案和经修订的整个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231. **主席：**现在我要将通过的载于文件A/35/L.48的修正案所修订的整个决议草案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丹麦、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危地马拉、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瑞典、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经过修正的整个决议草案以 120 票赞成、零票反对、24 票弃权通过(第 35/158 号决议)。

232. **主席**：现在我将载于文件 A/35/L.43 和 A dd.1 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记录表决。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

反对：无。

弃权：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科摩罗、丹麦、芬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瑞典、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以 120 票赞成、零票反对、25 票弃权通过(第 35/159 号决议)。

233. **主席**：现在请那些希望在表决之后解释其投票的代表发言。

234. **特罗扬诺夫斯基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会审议关于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是在今年的特殊情况下进行的。今年是该宣言通过十周年纪念。大会刚通过的决议正确地强调了该宣言在加强各国人民的和平与安全以及促进各国在联合国原则和宗旨基础上进行合作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235. 在过去十年里，该宣言为倡导和实行国际缓和进程、为防止爆发另一次战争的危险、为在裁军领域采取适当措施以及为终止国际生活中的霸权主义、殖民主义、种族主义和种族隔离的政策，提供了广泛的行动纲领。

236 大会常会每年对该宣言规定的执行情况的审议都能使各国集中注意执行联合国的主要任务：保证世界和平和发展不同社会制度的国家间全面互利的合作。

237. 然而，在目前讨论过程中，人们十分正确地注意到紧张局势的温床依然存在，国家间已增加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新的冲突、军备竞赛在继续而且日益加剧。由于国际缓和进程遇到严重的阻碍，大家产生深深的忧虑是可以理解的。在这方面，我们感到满意的是，大会的立场十分鲜明，赞成缓和。大会紧急呼吁所有国家，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采取必要步骤，防止削弱或破坏缓和进程，不要采取可能恶化国际局势或使消除世界各地紧张局势的温床的工作复杂化的任何行动。

238. 对于欧洲，大会在该决议中表示希望，在马德里举行的欧洲安全合作会议第二届审查会议将促步维持并推进欧洲的缓和进程以及全世界的和平与稳定。

239. 20 年前通过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的历史性宣言在摧毁殖民帝国和促使许多年轻的独立国家的诞生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40. 在这方面，大会要求加速完成非殖民化进程的呼吁尤为恰当。苏联一贯举行加强和平和国际安全的政策，这一政策是要将战争排除于人类生活之外。苏联的这个一贯的、积极的和爱好和平的政策得到了苏联中共中央总书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最高主席团主席勃列日涅夫同志的新提议的证实，因为这些提议旨在保证波斯湾地区各国的主权权利和安全。勃列日涅夫同志今年12月10日在印度国会上发言时特别提到：

“我们向美国、其他西方国家、中国、日本和所有对这个问题感兴趣的¹国家提议就下列互惠义务达成一项协议：在波斯湾地区和邻近岛屿不建立外国军事基地；不在这些地方部署核武器或任何其他类型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不对波斯湾地区的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也不干涉它们的内政；尊重波斯湾地区国家选择不结盟地位，不使它们卷入有核国家参与的军事集团；尊重该地区国家对其自然资源的主权权利；对正常的贸易关系和使用供该地区国家和世界其他国家相互联系的海上通道不制造任何障碍或威胁”。

241. 勃列日涅夫先生认为，这种协议——该地区国家自然都应参加——符合它们的根本利益，而且是它们的主权权利和安全的可靠保证。

242. 埃尔松先生(土耳其)：两年前，在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期间，我国代表团曾投票赞成题为“不干涉别国内政”的决议草案。这一事实表明，我们真诚认真地关切这个问题的实质。去年，在第三十四届会议期间，我们对第34/101号决议投了弃权票(该决议与我们刚投票表决的决议相似)，因为我们对该决议案文中提议的程序表示严重的怀疑。

243. 国际法的普遍原则是一个有机整体的组成部分，正因为如此，所以应该极其小心谨慎地对待它们，而不忽视专门从政治角度对待它们可能有的任何解释，以利它们的有效执行。

244. 基于上述考虑，我国代表团认为今年不得不再次投弃权票。我们投票赞成文件A/35/L.48的修正案是有明显理由的，我无须在大会更加充分地解释这些理由。但是，对于关于加强国际安全的决议草案，尽管我们十分赞赏提案国为拟订普遍可接受的案文所作出的重大努力，但我必须说，某些内容，如执行部分第10段中的内容，使我们今年再次投了弃权票，我将不详细解释我们在前两年的大会和第一委员会解释过的理由。

下午6时20分散会。